

文水县西槽头乡人民政府文件

西政发〔2025〕34号

西槽头乡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5年全乡道路交通安全 大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防范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县、乡人民政府决策部署，进一步规范道路交通安全行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吕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印发的《2025年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大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吕安办发〔2025〕37号），决定从即日起至今年年底，在我乡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大整治工作。现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西槽头乡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6月18日



2025 年全乡道路交通安全“大整治” 工作方案

为深刻汲取孝义市“4.28”交通事故和交口县“5.6”交通事故教训，全面排查整治各类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特别是亡人事故的发生，切实扭转今年以来道路交通事故高发态势。根据上级安排部署，决定从即日起至今年年底，在全乡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大整治工作（以下简称“大整治”），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安排部署，严格落实地方党委政府领导责任、部门安全监管责任、乡镇支村“两委”责任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切实治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最大限度地减少道路交通事故。

二、工作目标

按照“三管三必须”的要求，围绕“降事故、保畅通、优环境”目标，统筹做好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通过集中整治与长效管理相结合，实现“三下降、三提升”即：交通事故起数下降、交通事故亡人数下降、交通拥堵指数下降、道路通行效率提升、群众满意度提升、交通文明程度提升。

三、组织机构

为保障道路交通安全“大整治”工作顺利开展，乡安委会成立全乡道路交通安全“大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 琰 乡党委书记
 吕锦霞 乡党委副书记、乡长
副组长：成 锦 副乡长
 李 伟 副乡长

成员：乡其他分管副职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乡安全专业委员会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副组长成锦兼任，具体负责道路交通安全“大整治”工作的组织、部署和推进。

各村各成员单位应根据工作需要，成立本村和本部门大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负责本地、本部门相关工作。

四、职责分工

（一）乡人民政府

1. 健全工作机制，按照“三管三必须”的要求，建立政府主管领导牵头的工作机制，统筹做好本辖区大整治工作，动态研判辖区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变化，及时协调处理跨区域的突出问题。

2. 压实监管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压实支村“两委”的安全责任，切实发挥农村“两站两员”作用，推动农村网格员参与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劝导工作，杜绝婚丧嫁娶、赶集庙会、占道经营、打场晒粮等违法占道

行为。

3. 配合相关部门妥善处置道路交通事故和突发事件。发生交通事故和突发事件时，准确判断影响程度，及时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调集各方资源果断、妥善处置。

（二）社会事务办

督促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落实危险化学品运输管理规定，严把剧毒化学品运输源头关。

（三）经济发展办

1. 组织对农村公路桥隧、平交路口、暗冰、团雾、长下坡、路侧险要重点路段、道路运输企业、场站、运输车辆、从业人员等全面开展隐患排查，对重大隐患要建立台账，实行分级挂牌督办，严防车辆、驾驶人“带病”运行；配合交警部门对三年以来农村公路上发生多起亡人事故的路段、长下坡、临水临崖、急弯陡坡路段以及桥梁隧道安全隐患进行排查，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整改；对于相关路段遮挡交通监控设施、标志、标牌的树木或其他物体进行清理；完善县乡道路交通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标志标线等。

2. 加强“两客一危一货”重点营运车辆动态监控，及时提醒和纠正驾驶员疲劳驾驶、超速、不按规定使用安全带等违法行为，严格落实三级以下达不到安全通行条件的山区道路禁止夜间通行客运车辆的制度，严格执行我市客车夜间限行规定或接驳运输制度，坚决杜绝“三超一疲劳”等违法违规行为。

3. 严厉打击非法客运经营行为，加大对重点时段、重点区域的巡查力度，加强与乡派出所的工作联动，保持打击非法营运的高压态势。严厉查处恶意逃避车辆动态监管等违规行为。

4. 督促道路运输企业组织从业人员和安全负责人进行安全生产培训，重点培训运输装载安全性能检查、安全行驶、事故处置、组织自救和疏散人员等知识，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5. 配合公安、应急管理等部门通过督办、约谈教育、宣传曝光等方式督促高风险道路运输企业限期整改隐患。

6. 加强道路运输企业动态监控抽查检查，加大事故车辆挂靠企业责任追究力度，常态整治长期通行异常大客车，督促企业履行主体责任，落实安全管理规定和相关制度措施。

7. 加强对城乡公交车运营路线的管理，有效化解城乡客运领域安全风险。

8. 要针对可能出现的恶劣天气，细化完善应急预案，提前做好铲冰除雪、应急救援等物资设备，落实好应急物力。遇到恶劣天气，要及时组织除冰铲雪，督促道路客运企业暂停或调整发车班次，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保障旅客出行需求。

9. 进一步加强对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安全监管，源头治理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违反规定载人的行为。

10. 协同县商务局、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研究制定农用三轮车换新补贴政策，推动淘汰一批安全隐患大的老旧农用三轮车。

11. 结合农时特点，采取适合农村特点的有效形式，加强对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驾驶人进行安全教育、技术培训和管理。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有关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清醒认识交通秩序大整治的重要性，要从思想认识上、组织领导上、措施落实上再提升、再加强，以最高标准、最严措施、最周密部署，做好相关工作。

（二）强化组织部署。各有关部门要结合工作实际，同部署、同组织、同落实，针对性制定交通秩序大整治工作方案，明确工作职责和任务分工，细化工作措施，切实抓好落实。

（三）加强舆情分析。要安排专门力量收集涉及本部门舆情，密切关注舆情动向，有针对性地提出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建议，通过发布权威信息、接受媒体采访等方式回应舆论关切，凝聚社会共识。

（四）及时报送信息。各有关部门要及时互通有关情况，遇突发情况及时汇总，并按照有关规定上报上级部门。要确定专人负责信息报送工作，确保信息报送及时、准确、完整，重要情况、紧急突发事件要随时报告。